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中航资本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目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9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12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5
议案四：关于参与投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36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9：30 时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 10 号艾维克大厦 4 层第一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录大恩先生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二、会议审议以下议题：

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参与投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现场参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四、统计并上传现场表决结果

五、宣布最终统计结果（现场加网络投票结果）

六、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七、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4 月 12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 10 号艾维克大厦 4 层第一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4 月 12 日

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参与投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星期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成员单位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5	中航资本	2018/4/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被代理人的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持股凭证。
- 2、登记时间：2017年4月11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 3、登记地点：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111号财富大厦19层。

六、 其他事项

- 1、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2、会议联系人：张群 刘鸾 电话：0451-84878692 传真：0451-84878701

特此公告。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参与投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加强对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有效管控，实现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近期公司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梳理，部分关联交易已超过或接近预计金额上限，因此，公司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方	调整前	调整后
信贷业务	存款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10,000,000.00	15,000,000.00

信贷业务中存款余额：由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近年来总体经营情况良好，资金较为充裕，且严格贯彻国资委、航空工业的有关规定，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的资金归集程度有效提升，加之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在年底集中回款，因此，公司拟对 2017 年度存款余额进行适当调整。

一、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目的

信贷业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下属中航财务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之间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业务以及接受航空工业提供的业务开发服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业务对象均为集团内企业，因此中航财务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业务以及接受业务开发服务均为关联交易。中航财务在开展信贷业务时将风险控制放在工作首位，从系统控制、制度控制和流程控制三个方面严控风险，由于执行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加之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近年来总体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近三年来中航财务的不良贷款率一直保持在较低水平，中航财务已经成为本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之一。

2、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并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本公司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根据市场化原则，自愿平等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二、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对关联交易采取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市场价格，充分保护各方投资者的利益。具体

定价原则如下：

存款业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的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具体存款利率由中航财务与存款人协商确定，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皆按照业务类型签署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郑强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加强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有效管控，实现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指下属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的财务公司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融资租赁和其他融资服务业务，及由此产生的关联采购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期货”）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期货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信托业务；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物业；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含联营、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资金借贷业务等。

二、关联方情况

（一）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1、航空工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19 号楼

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732K

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6,400,000 万元

2、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航空工业直接持有公司 39.16% 的股权，通过下属成员单位间接持有公司 10.71% 的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4,476,574,932 股，占中航资本总股本的 49.87%，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0.1.3 条第（一）款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航空工业下属各成员单位的主管部门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航空工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0.1.3 条第（二）款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中航资本的合营企业

1、中航资信情况

企业名称：中航资信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注册地：英属维尔津群岛

董事长：蔡明生

成立日期：2015 年 08 月 14 日

BVI 公司注册号码：1886535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注册资本：1,000 万美金

2、财务数据

单位：港币元

项 目	2017.12.31（未经审计）	2016.12.31（经审计）
总资产	1,320,671,504	1,279,710,044
净资产	80,099,262	79,073,369

项 目	2017 年度(未经审计)	2016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29,403	24,508,509
营业利润	1,025,893	5,604,940
利润总额	1,025,893	5,604,940
净利润	1,025,893	5,598,805

3、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本国际”)持有中航资信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信”)50%的股权,能够对其实现共同控制,按照权益法对中航资信进行核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第七款,中航资信是中航资本的合营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方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金额
财务公 司业务	信贷资产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5,000,000.00	1,841,994.00
	存款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15,000,000.00	10,299,562.10
	贷款利息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200,000.00	89,794.41
	存款利息支出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200,000.00	65,517.92

	业务开发服务支出	航空工业	6,000.00	5,660.38
	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0	1,503.68
保函 业务	日均保函限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00	0.00
	年度保函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	0.00
承兑 业务	日均承兑限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0.00	63,675.00
	年度承兑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	38.82
财务 顾问 业务	年度财务顾问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	168.49
关联采 购与销 售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400,000.00	123,368.6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32,000.00	17,016.71
关联租 赁	融资租赁资产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800,000.00	135,252.30
	融资租赁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40,000.00	10,323.62
	经营租赁支出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6,000.00	1,202.12

关联应 收账款	年度交易额度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2,000,000.00	719,347.00
保理业 务	年度业务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80,000.00	21,740.00
关联方 资金拆 借	拆入资金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2,000,000.00	329,000.00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航空工业及其下 属单位	100,000.00	14,103.11
	拆出资金余额	中航资信及下属 子公司	500,000.00	0.00
	向关联方收取利息	中航资信及下属 子公司	35,000.00	0.00

公司 2017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在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

四、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交易内容

(一) 财务公司业务

财务公司业务关联交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之间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转贴、财务顾问、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转贴、财务顾问业务对象均为集团内企业，因

此中航财务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财务顾问业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及为提高资金归集率、扩大业务规模而发生的业务开发支出均为关联交易。

（二）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有关。中航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分为两类：售后回租与直接租赁。在售后回租业务中，如果承租人与中航租赁是关联方，则在进行售后回租业务的过程中承租人需要将标的资产出售给中航租赁，会发生关联方采购；在直接租赁业务中，如果承租人需要购买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生产的产品，则一般需要由中航租赁代为采购，也会发生关联方采购。

（三）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包括中航租赁的下属子公司上海圆航机电有限公司）向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销售机电产品与酒店设备，公司下属子公司新兴药业向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销售药用油，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信托融资服务收取的佣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证券经纪业务、保荐承销、财务顾问服务、投资咨询业务收入并收取相关费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期货经纪业务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公司下属中航资本国际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境外金融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四）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关联交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向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为承租人，中航租赁为出租人）。

（五）物业租赁

物业租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投资、中航财务、中航租赁、中航证券等为了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租赁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位于北京、深圳、西安、贵阳等地的物业。

（六）关联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关联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是中航财务、中航租赁、中航信托、中航证券等下属子公司选定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中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作为保理业务客户，将其向下游购货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或其他原因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公司下属子公司或其设立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为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及商业资信调查、应收账款管理等综合性金融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融资费、保理业务手续费等收入。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委托贷款等方式向航空工业及其关联方借入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从中航资信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入资金；中航资本国际向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中航资信及其下属公司拆出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一）财务公司业务

1、存款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的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具体存款利率由中航财务与存款人协商确定，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2、贷款业务：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提供的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具体贷款利率由中航财务与贷款人考虑期限、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3、委托贷款业务：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从中航工业取得的委托借款而收取的服务费，此项服务费率由中航财务与委托方按照行业惯例协商确定。

4、业务开发服务：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因提高资金归集率、扩大业务规模而支付的业务开发服务费，由中航财务与航空工业参照商业银行业务开发费率确定。

5、保函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开展保函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具体情况和保函申请人资信状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6、承兑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开展承兑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

具体情况和客户资信状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7、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中航财务选定集团内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作为保贴客户，与其签订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协议。保贴协议约定，中航财务承诺在一定额度内，对于持有保贴客户出具并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的持票人提供贴现融资服务。中航财务同时与商业银行合作，根据业务需要将部分保贴业务转移给商业银行办理贴现，并向商业银行收取业务手续费。中航财务转移给商业银行办理的，可根据业务需要选择性出具保贴函，保贴函是承诺对所转移贴现业务的商业承兑汇票承担到期承兑连带责任。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业务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

8、财务顾问业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债券发行咨询、投资咨询等服务收取的财务顾问费由中航财务依据市场化原则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

（二）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在直接租赁业务中发生的关联采购行为，其采购价格一般由承租人与租赁标的出售方（一般是供应商）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只履行付款义务。在售后回租业务中发生的关联采购行为，其采购价格一般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考虑承租人的信用状况、租赁标的的变现难度等因素后，在租赁标的的市场价格（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扣除一定的折扣后协商确定。

（三）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新兴药业向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

销售机电产品、药用油及其他服务，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信托融资服务收取的佣金与财务顾问费由中航信托依据市场化原则与筹资方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证券经纪与投资银行服务收取的保荐承销费、财务顾问费、咨询费以及手续费佣金由中航证券参考市场价格与服务对象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期货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参考市场价格与服务对象协商确定。公司下属中航资本国际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境外金融服务，服务费用参考市场价格与服务对象协商确定。

（四）融资租赁

航空工业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交易，其融资租赁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一定比例（具体比例视承租人的资信情况而定），由中航租赁与承租人协商确定。

（五）物业租赁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与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物业租赁行为，由出租方与承租方根据租赁物业周边市场租金水平协商定价。

（六）关联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中航租赁、中航信托、

中航证券等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具体情况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申请人资信状况协商确定。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委托贷款等方式向航空工业及其关联方、中航资信及子公司借款，其支付的委托贷款利率或资金成本参照银行同期市场利率协商确定。中航资本国际将资金借予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合营公司中航资信及其子公司周转使用，其借款利率参照当地同类业务（同期限、同币种）和项目资质按市场利率水平确定。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并能为公司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所有关联交易皆按照业务类型签署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郑强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

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加强对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有效管控，实现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指下属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的财务公司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因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关联采购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证券经纪、投资银行业务、投资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期货”）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期货经纪、资产管理业务；

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信托业务；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物业；下属子公司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关联方拆入、拆出资金以及借款给联营企业等。

二、关联方情况

（一）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1、航空工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企业

注册地及办公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

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732K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注册资本：6,400,000 万元

2、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航空工业直接持有公司 39.16% 的股权，通过下属成员单位间接持有公司 10.71% 的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4,476,574,932 股，占中航资本总股本的 49.87%，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0.1.3 条第（一）款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航空工业下属各成员单位的主管部门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航空工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0.1.3 条第（二）款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中航资本的合营企业

1、中航资信情况

企业名称：中航资信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注册地：英属维尔津群岛

董事长：蔡明生

成立日期：2015 年 08 月 14 日

BVI 公司注册号码：1886535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注册资本：1,000 万美金

2、财务数据

单位：港币元

项 目	2017.12.31（未经审计）	2016.12.31（经审计）
-----	------------------	-----------------

总资产	1,320,671,504	1,279,710,044
净资产	80,099,262	79,073,369
项 目	2017 年度（未经审计）	2016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29,403	24,508,509
营业利润	1,025,893	5,604,940
利润总额	1,025,893	5,604,940
净利润	1,025,893	5,598,805

3、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本国际”）持有中航资信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信”）50%的股权，能够对其实现共同控制，按照权益法对中航资信进行核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第七款，中航资信是中航资本的合营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预计 2018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方	2018 年预计金额
财务公司 业务	信贷资产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00.00
	存款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15,000,000.00
	贷款利息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00
	存款利息支出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00
	业务开发服务支出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11,000.00
	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0
	保函业 务	日均保函限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年度保函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

	承兑业务	日均承兑限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0.00
		年度承兑手续费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500.00
	财务顾问业务	年度财务顾问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
关联采购与销售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4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32,000.00
关联租赁	融资租赁资产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800,000.00
	融资租赁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40,000.00
	经营租赁支出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6,000.00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年度交易额度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2,000,000.00
	年度业务收入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	8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资金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中航资信及下属子公司	3,000,000.00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中航资信及下属子公司	200,000.00
	拆出资金余额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中航资信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0.00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中航资信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00

四、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交易内容

(一) 财务公司业务

财务公司业务关联交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与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之间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转贴、财务顾问、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转贴、财务顾问业务对象均为集团内企业，因此中航财务的存款、贷款（含委托贷款）、保函、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转贴、财务顾问业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及为提高资金归

集率、扩大业务规模而发生的业务开发支出均为关联交易。

（二）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有关。中航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分为两类：售后回租与简单融资租赁。在售后回租业务中，如果承租人与中航租赁是关联方，则在进行售后回租业务的过程中承租人需要将标的资产出售给中航租赁，会发生关联方采购；在简单融资租赁业务中，如果承租人需要购买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生产的产品，则一般需要由中航租赁代为采购，也会发生关联方采购。

（三）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包括中航租赁的下属子公司上海圆航机电有限公司）向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销售机电产品与酒店设备，公司下属子公司新兴药业向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销售药用油，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信托融资服务收取的佣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证券经纪业务、保荐承销、财务顾问服务、投资咨询业务收入并收取相关费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期货经纪业务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公司下属中航资本国际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境外金融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四）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关联交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向航空工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为承租人，中航租赁为出租人）。

（五）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关联交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投资、中航财务、中航租赁、中航证券等为了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租赁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位于北京、深圳、西安、贵阳等地的物业。

（六）关联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关联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是中航财务、中航租赁、中航信托、中航证券等下属子公司选定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中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作为保理业务客户，将其向下游购货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或其他原因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公司下属子公司或其设立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为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及商业资信调查、应收账款管理等综合性金融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融资费、保理业务手续费等收入。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委托贷款等方式向航空工业及其关联方借入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向中航资信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出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向航空工业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中航资信及其下属公司拆出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一）财务公司业务

1、存款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的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具体存款利率由中航财务与存款人协商确定，在国家

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2、贷款业务：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提供的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具体贷款利率由中航财务与贷款人考虑期限、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3、委托贷款业务：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从航空工业取得的委托借款而收取的服务费，此项服务费率由中航财务与委托方按照行业惯例协商确定。

4、业务开发服务：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财务因提高资金归集率、扩大业务规模而支付的业务开发服务费由中航财务与航空工业协商确定。

5、保函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开展保函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具体情况和保函申请人资信状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6、承兑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开展承兑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具体情况和客户资信状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7、商业承兑汇票转贴业务：中航财务选定集团内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作为转贴客户，与其签订商业承兑汇票转贴协议。转贴协议约定，中航财务承诺在一定额度内，对于持有转贴客户出具并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的持票人提供贴现融资服务。中航财务同时与商业银行合作，根据业务需要将部分转贴业务转移给商业银行办理贴现，并向商业银行收取业务手续费。中航财务转移给商业银行办理的，可根据业务需要选择性出具转贴函，转贴函是承

诺对所转移贴现业务的商业承兑汇票承担到期承兑连带责任。

8、财务顾问业务：中航财务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债券发行咨询、投资咨询等服务收取的财务顾问费由中航财务依据市场化原则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

9、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在中航财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收取的费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根据业务具体情况和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申请人资信状况协商确定。

（二）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在简单融资租赁业务中发生的关联采购行为，其采购价格一般由承租人与租赁标的出售方（一般是供应商）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只履行付款义务。在售后回租业务中发生的关联采购行为，其采购价格一般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考虑承租人的信用状况、租赁标的的变现难度等因素后，在租赁标的市场价格（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扣除一定的折扣后协商确定。

（三）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新兴药业向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销售机电产品、药用油，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信托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信托融资服务收取的佣金与财务顾问费由中航信托依据市场化原则与筹资方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证券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证券经纪与投资银行服务收取的保荐承销费、财务顾问费、咨询费以及手续费佣金由中航证券参考市场价格与服务对象协商确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期货为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提供期货

经纪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参考市场价格与服务对象协商确定。公司下属中航资本国际为航空工业下属成员单位提供境外金融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四）融资租赁

航空工业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航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交易，其融资租赁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一定比例（具体比例视承租人的资信情况而定），由中航租赁与承租人协商确定。

（五）经营租赁

公司下属子公司与航空工业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物业租赁行为，由出租方与承租方根据租赁物业周边市场租金水平协商定价。

（六）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委托贷款等方式向中航工业及其关联方借款，其向中航工业及其关联方支付的委托贷款利率参照银行同期基准利率协商确定。中航资本国际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将资金借予航空工业及下属成员单位、合营公司中航资信及其子公司周转使用，其借款利率参照当地同类业务（同期限、同币种）和项目资质市场利率水平确定。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并能为公司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

平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所有关联交易皆按照业务类型签署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郑强先生均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

议案四

关于参与投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 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落实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抓住军工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发展的机遇，进一步促进产融结合发展举措落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航空投资”）拟参与投资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所属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以下简称“江航混改项目”），拟受让中航机电系统持有的合肥江航 28.6%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中航机电系统仍为合肥江航控股股东，持有合肥江航 71.4% 股权。

一、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

中航航空投资参与合肥江航股权转让，初步转让价格以具有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有权之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公司评估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2017 年 12 月 29 日，合肥江航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披露了《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增资项目》（项目编号：

G62017BJ1000143), 如果增资项目按照挂牌程序确定的公司价值高于经备案的评估报告确定的公司评估净资产值, 根据同股同价的原则, 股权转让受让方中航航空投资须向转让方中航机电系统支付由此产生的相应差额。

二、合肥江航基本情况

合肥江航是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唯一一家专业承担航空氧气系统、机载燃油惰化防护分系统、飞机副油箱研制的大型航空高科技企业。本次交易前, 由中航机电系统 100%控股。

公司名称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	法定代表人	宋祖铭
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 延安路 35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东情况	中航机电系统持有合肥江航 100%股权。交易标的股权清晰, 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经营范围	航空供氧设备、飞机副油箱、起落架、航空制冷设备、航空地面设备、军用空调设备、敏感元件、汽车保修设备、办公设备及配件、房间空调器、工业水循环冷却设备、中央空调、制冷配件、工业用及车载特种空调设备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非标设备生产、销售; 房产租赁, 机械式停车设备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航空制氮装置、汽车零部件(除发动机)生产、销售。		

合肥江航近三年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7, 143. 09	208, 297. 93	175, 044. 23
总负债	143, 695. 27	131, 494. 14	141, 782. 63
净资产	73, 447. 83	76, 803. 79	33, 261. 60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02, 759. 78	88, 711. 91	71, 504. 30

净利润	3,563.29	3,682.47	3,574.40
-----	----------	----------	----------

数据来源：合肥江航最近三年审计报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郑强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